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中研复材（深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投资金额：1,000 万元人民币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求，本次对外投资需经有关主管部门备案或审批，存在公司未能获得主管部门备案或审批通过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鉴于目前业务发展情况，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综合考虑了产业集聚效应及细分行业人才分布，经公司深入考察，深圳以其强大的高分子材料产业集群、丰富的人才储备及政府的积极政策支持，成为公司拓展 PEEK 行业的理想之地。深圳的城市优势，包括创新氛围浓厚、市场需求广阔及完善的基础设施，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公司计划利用这些优势，加强与深圳当地企业及研究机构的合作，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中研复材（深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中研”，暂定

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核准为准）。

（二）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深圳中研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工业设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核准为准）。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出资方式：货币

法定代表人：毕鑫

公司对该新设立公司的持股比例 100%。

四、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建立于公司现有技术及产品基础上，是公司发展战略的布局。但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公司

将密切关注全资子公司的设立及后续进展，积极防范和应对全资子公司发展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